

(上接B53版)

公司名称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深圳中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中二路软件园二期1116号5层	李化春	室内环保产品、空气净化设备的技术开发;生物除臭剂、空气净化器、环保设备及技术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室内环境污染检测治理;中央空调销售;空气净化设备及耗材的销售;货物及进出口业务。	600	73.33%
深圳市虹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新地大道1号光明工业区龙光厂区B1C1#101,102,103,104,105,106号	郭耀	生物除臭剂、生物除恶臭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5000	100%
嘉兴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嘉善县惠民街道玉山街1号	郭耀	生物除臭剂、生物除恶臭材料的生产、销售;生物除臭剂、生物除恶臭材料的生产、销售;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2000	100%
深圳市永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一马路1号一栋201室	陈永录	新能源、节能产品的设计、新能源发电工程的建设、新能源设备的租赁服务。	36520.28	100%
佛山市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海三路11号101号	郭耀	太阳能电池组件的生产、光伏发电系统的安装、技术服务及技术转让;节能产品、新能源及太阳能光电器件、光伏组件的生产、销售。	3500	100%
合阳中永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庐江县白湖镇白湖镇内	郭耀	光伏发电系统的开发、建设、光伏发电站的运营管理;太阳能产品的生产及销售。	9160	100%
湖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浙江省长兴县雉城街道工业区工业路18-12号1602号	郭耀	节能环保、节电改造设计、研发、销售;节能产品、新能源及太阳能光电器件、光伏组件的生产、销售。	5968.28	100%
瑞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黄洲镇理仁二路4号	郭耀	承接太阳能发电项目进行投资。	13000	100%
新金合佑太阳能有限公司	江西省新余市分宜县新金合村	郭耀	太阳能电池项目投资、开发、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服务。	1000	100%
湖州永聚新能源有限公司	湖州吴兴区长兴经济开发区工业区18-12号	陈永录	太阳能电池的设计与研发、光伏电站的建设、运营及维护。	100	100%
肥西国圣太阳能电池有限公司	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花岗镇花岗镇	陈永录	光伏分布式光伏发电并网系统、小型并网光伏发电系统、光伏建筑一体化项目的分布式光伏应用、运营管理及技术创新。	1000	90%
深圳中恒能源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合作区前一马路1号A栋201	陈永录	新能源汽车及电池、电子零配件的销售和技术开发;汽车充电桩、电动汽车的生产、设计、销售及租赁服务;新能源汽车及电池的生产、经营及进口业务。	1000	90%
宁夏阳朔中恒电力有限公司	石嘴山市经济开发区贺兰三路	魏继中	光伏发电;电力设备及其他配套产品的研发、设计。	2000	100%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负债率
深圳中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8,147,673	54,571,633.87	47,167,108	-2,671,089.69	44.42%
深圳中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726,313.86	37,125,939.75	69,164,312.67	983,734.22	81.13%
嘉兴市彩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7,394,664.83	13,121,018.50	12,472,175.33	-1,048,879.96	64.91%
深圳市永跃新能源有限公司	1,143,348,557.42	367,240,280.03	15,764,177.08	4,189,531.17	67.88%
佛山市中成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9,938,179.39	34,288,440.55	-	-159,438.71	76.77%
合肥中永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	258,321,917.99	97,778,511.03	14,292,168.45	6,178,511.03	62.15%
惠州中至正新能源有限公司	91,108,331.11	24,905,503.53	-	-305,948.33	39.73%
瑞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353,067,792.69	129,000,240.48	-	-265,197.78	63.21%
新金合佑太阳能有限公司	199,495,992.61	9,052,409.28	-	-40,379.85	95.46%
湖州中恒能源有限公司	49,897,818.81	934,176.53	-	-65,823.47	98.13%
肥西国圣太阳能电池有限公司	1,507,26	-1,516.04	-	-1,516.04	200.58%
湖州中恒新能源有限公司	12,965,156.69	9,862,679.79	-	-137,202.21	23.93%
宁夏阳朔中恒电力有限公司	168,801,363.88	23,743,983.42	10,355,786.30	4,651,212.61	85.93%

三. 担保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此次事项是确定年度担保的总安排，《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共同书面确认。

四. 债务人情况

公司作为被担保人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资信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年度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被担保子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定，财务风险可控。上述债务由公司及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承担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对被担保的财务风险除了可预见范围之外，担保风险较小。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

五. 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公司为合并范围内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合并范围内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担保的均为合并范围内公司，风险可控，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表决办法合法、有效。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截至2016年3月8日，公司为子公司实际已发生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5,778.00万元，占公司2015年经审计合并报告期末净资产的44.0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56 证券简称:彩虹精化 公告编号:2016-025

##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具体变更如下：

一.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2015年1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财会[2015]1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合营安排》中关于受托代理和限制性股票两个会计估计进行了修订。

二. 会计估计变更

《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所得税》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 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合营安排》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0号——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四. 审议通过相关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3月8日在公司召开，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永录先生主持，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

五. 备查文件

1. 会议召开的通知；

2. 会议决议；

3. 会议记录；

4. 会议纪要；

5. 会议表决结果。

特此公告。

深圳市彩虹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6-024

##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变更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事项的具体变更如下：

一. 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会议召开情况说明》

2016年3月8日，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世良主持，出席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4,362,3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二. 会议审议的提案

《公司会议审议的提案》

2016年3月8日，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64,362,3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三. 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赵世良律师、彭林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公司董事

2. 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

3.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9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9 日下午 15:00—17:00。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恒通商务园B10楼3层公司会议室

5. 主持人：董事长

6.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64,362,3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对本次会议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合众思壮 公告编号:2016-025

##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并购重组委审核无条件通过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议案。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合众思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等相关文件，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召集人：董事会

2. 表决方式：现场记名投票、网络投票

3.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3月9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9 日下午 15:00—17:00。

4.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恒通商务园B10楼3层公司会议室

5. 主持人：董事长侯伟

6.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人，代表股份64,362,3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 具体情况如下：

（1）现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股份64,362,31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17%。

（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0001%。

（3）本次会议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进行投票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赵世良律师、彭林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1. 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2. 会议对《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7号》(财会[2015]19号)的表决情况